

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函

地址：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

承辦單位：建築管理處

承辦人：張嘉斌

電話：07-3368333轉2623

傳真：07-3312800

電子信箱：cao2323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工務建字第11506203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影本1份(隨文引入) (1953883_1150620300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備查社團法人台灣混凝土學會函送辦理115年第3季「施工中建築物混凝土氯離子含量檢測訓練班」成績合格人員名冊，敬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知悉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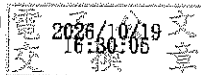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內政部115年10月16日內授國建管字第11508139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內政部來函影本一份。

正本：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辦事處一處、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高雄市辦事處(二處)、高雄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大高雄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、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全國營造業工地主任公會、高雄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直轄市土木包工公會

副本：本局建築管理處(第三課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判發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404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
號(國土署)
聯絡人：方洪鎮
聯絡電話：02-8771-2695
電子郵件：cp1080101@nlma.gov.tw
傳真：02-8771-2709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內授國建管字第115081390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關於貴會函送辦理115年第3季「施工中建築物混凝土氯離子含量檢測訓練班」成績合格人員名冊一案，予以備查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本部國土管理署案陳貴會115年10月8日(115) 台混秘字第115046號函。
- 二、按施工中建築物混凝土氯離子含量檢測訓練實施要點第7點規定：「受訓人員於訓練完畢並經測驗合格(含筆試、實作檢測)者，由訓練單位發給結業證書，並於訓練單位網站公開相關資訊。」請貴會確實依規定辦理。
- 三、副本抄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及特設主管建築機關，如有查詢合格人員資訊需求，請逕上該會網站查詢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混凝土學會

副本：交通部高速公路局、農業部農業科技園區管理中心、經濟部(產業園區管理局、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分署)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(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、中部科學園區管理局、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)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本



部國家公園署(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、海洋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陽明山國家公園
管理處、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、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、台
江國家公園管理處)、國土管理署(建築管理組)



裝

訂

線

